

## 調 查 報 告

壹、案由：據訴，88水災造成其家鄉台南縣麻豆鎮、下營鄉、學甲鎮等地區淹水災情嚴重，疑因該縣171縣道23K處水門設計不良與臨時性太空包堤防潰堤所致；為釐清災害發生原因及是否涉有人為違失，實有深入瞭解查明之必要乙案。

貳、調查意見：

民國（下同）98年8月8日莫拉克中度颱風襲台，造成南部地區災情慘重，嗣據陳訴人表示：88水災造成台南縣下營、學甲、麻豆與官田等地區淹大水，原因有二，一為位於171縣道23K處之水門設計錯誤，當曾文溪洩洪水位高於水門高度時，河水將穿過水門上方的空洞溢流入葫蘆埤氾濫成災；另一原因為連接水門與曾文溪水道之西側堤防疏於維護潰堤。案經本院函請臺灣省嘉南農田水利會（下稱嘉南農田水利會）、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下稱第六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下稱南區水資源局）及台南縣政府（下稱縣府）說明及調閱相關卷證資料，並於同年9月15日赴縣府聽取相關單位簡報後轉至現場履勘，同年10月29日再約詢第六河川局何○○局長、縣府水利處彭○○處長及南區水資源局施○○局長等，茲臚列調查意見如下：

一、中央水利主管機關並未記取90年納莉颱風慘痛淹水教訓，遲未完成曾文溪沿線堤防及護岸（含西庄堤防及番子田排水出口段背水堤及閘門）興建，8年後再次重蹈覆轍，使民眾深受水患之苦，民怨沸騰，實難辭怠失之責。

（一）按曾文溪水系屬中央管河川，採一百年頻率之洪峰流量規劃設計治理，依經濟部83年11月30日經（83）水092911號函核定之「曾文溪水系治理基本計畫」

及前經濟部水利處(91年3月28日升格為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83年12月提出之「曾文溪水系治理規劃報告」所示治理原則，採用築堤禦洪為主，河道整治為輔，該溪主、支流工程計畫總工程費當時初估約新台幣(下同)135億2千多萬元，但為顧及人力及財源籌措，考量工程之急緩重要性及規模等因素，擬定工程施工順序分為10年期實施完成，其中與陳訴案有關聯性之「西庄堤防工程」部分，列為計畫第7年期至第10年期實施完成。

(二)查本案所訴之台南縣171縣道23K處番子田埤弧型閘門係位於曾文溪支流「番子田排水」上游，於47年所建造，其主要功能為攔蓄灌溉(供番子田埤蓄水)及排水，由嘉南農田水利會管理，曾文溪治理計畫於84年公告範圍時並未涵蓋番子田排水及該閘門。90年納莉颱風期間，曾因曾文溪洪水暴漲致洪流由番子田排水及閘門倒灌流進葫蘆埤地區成災(曾文溪最高洪水位EL:13.94公尺，閘門頂高程EL:12.09公尺)，事後檢討雖由第六河川局於92年興建曾文溪寮部堤防時，協助縣府施設番子田排水背水堤(保護標準10年防洪頻率，25年不溢堤)並移交其管理，惟主要之防洪缺口番子田埤排水閘門新設問題，經研議應配合匯流口銜接處上游之西庄堤防新設時一併解決，而延宕迄今。

(三)98年8月8日莫拉克中度颱風襲台，自午後18時起曾文溪流域因雨量瞬間集中最大1日暴雨高達868毫米，以致曾文溪水位暴漲，曾文水庫上游集水區降雨及進水量亦持續不斷增加，為確保水庫大壩安全，南區水資源局乃依曾文水庫運用要點第15點第1款規定開始進行防洪運轉操作(註：有關洩洪時機是否失當，已併入本院88水災專案調查處理)，並

依據同要點第18點規定於19時發佈新聞稿通知曾文溪下游鄉鎮公所及各傳播媒體，自20時30分開啟溢洪道閘門洩洪，先以最小量放出警告民眾，後再逐步加大放水量。由於從8月8日晚間至9日凌晨曾文溪外水水位已超過100年洪水重現期，加上曾文溪西庄堤防尚未施作，迨8月8日晚間22時許，曾文溪洪水開始從番子田埤弧型閘門倒灌（最高洪水水位EL：14.25公尺，已超過90年納莉颱風時之洪水高度13.94公尺），洪水一路沿葫蘆埤高程較低之縣道176線葫蘆埤橋及北側溢洪道溢流至下游之下營鄉中營、西連、仁里、營前、下營、大屯、大埤等各村，造成淹水深度達30~350公分不等。另部分洪水最後越域漫流至將軍溪排水集水區之麻豆大排，加重將軍溪排水下游學甲地區之水患問題（將軍溪排水本場颱風1日暴雨量高達597毫米，約為500年重現期）。

(四)除前項所述淹水情形外，另於9日凌晨番子田排水出口段右岸臨時護岸發生溢堤，造成官田鄉西庄村及麻豆鎮總爺地區淹水；9日凌晨3~4時左右，番子田右岸護岸（加勁土堤）經不起曾文溪外水水壓而崩塌，造成麻豆總爺地區淹水達2公尺以上，最後大水經由總爺排水系統匯流至麻豆大排，造成學甲鎮漫淹，由於學甲鎮位處將軍溪排水集水區之低地，故淹水時間較長。

(五)此次88水災後經依各項統計數據檢討，莫拉克颱風於台南地區降下豪雨，不論是颱風期間累積降雨量、24小時降雨量、48小時降雨量……曾文水庫最大洩洪量8,367CMS（單位：秒立方公尺）、最大入流量11,729CMS等，固打破各測站多項歷史紀錄，且亦超過曾文溪防洪構造物100年防洪頻率之保護標準，惟衡曾文溪水系治理基本計畫及規劃報告於

83年核定後，從84年迄今已歷時近15年，然查截至98年9月為止，目前仍尚有曾文溪左岸15,578公尺及右岸9,400公尺之防洪結構物待建，已逾前揭計畫所訂之10年完成期限，進度嚴重落後，嗣據第六河川局查復表示，因政府預算有限，再加上歷年災害致預算產生排擠，僅能在興建堤防順序上，以重點保護之村落及較重要堤段先行構築，故較難達到計畫目標。

(六)綜上，中央水利主管機關並未記取90年納莉颱風慘痛淹水教訓，遲未依83年核定之「曾文溪水系治理基本計畫」及「曾文溪水系治理規劃報告」所定10年治理完成期限，完成曾文溪沿線堤防及護岸（含西庄堤防及番子田排水出口段背水堤及閘門）之興建，8年後再次重蹈覆轍，使民眾深受水患之苦，民怨沸騰，縱主辦機關第六河川局稱受限於每年預算經費，然實難辭怠失之責。

二、西庄堤防工程及番子田排水出口段背水堤含閘門工程既已納入災後各項復建工程中辦理，請依所訂完工期限如期達成；在工程尚未完成前之每年防汛措施，針對番子田埤閘門高度不足等之防洪缺口問題，相關單位允應積極研謀改善因應對策，以防範水患。

此次莫拉克颱風88水災造成南部地區災情慘重，除緣於極端氣候之影響外，曾文溪沿線堤防護岸等防洪構造物延宕未完成，造成洪水到處竄流，亦為主因。為利曾文溪治理工程推動，第六河川局已研提曾文溪治理工程實施計畫（含主流、排水總經費約需84億元，其中內含已通過之莫拉克颱風特別預算27億元），預計於98至102年完成曾文溪急要區段之整治，該計畫現正循程序報行政院核定實施。其中有關西庄堤防及番子田排水出口段背水堤含閘門工程辦理期程，西庄

堤防因工程用地取得時間不同分為2個工區辦理，預計100年8月完工。番子田排水出口段背水堤含閘門工程部分，則預計於99年7月發包施工，100年4月（汛期前）完工，然在明年汛期前仍緩不濟急，此次釀災之防洪缺口依然存在，且本院於98年9月15日現場履勘時亦發現番子田排水與曾文溪匯流口處附近之主河道淤積情形嚴重，通洪斷面寬度由規定之770公尺縮減至深槽區寬度約100公尺，民眾擔心之淹水疑慮未解，惟恐水災再次發生，故針對番子田埤閘門高度不足及番子田排水兩側待建堤防缺口，相關單位允應積極研謀改善因應對策，並加強與當地民眾之協調溝通，以防範水患。

參、處理辦法：

- 一、調查意見函請經濟部水利署督導所屬確實檢討改進見復。
- 二、調查意見函復本案陳訴人。
- 三、檢附派查函及相關附件，移請交通及採購委員會、財政及經濟委員會聯席會議處理。